

##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6-022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康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殷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9,080,743.64	248,569,109.40	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04,944.86	223,279.27	3,25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96,288.30	-97,746.95	4,29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38,925.02	15,327,958.98	-140.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	0.001	3,5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	0.001	3,5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	0.03%	1.11%
	本报告期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70,568,694.75	1,429,241,477.64	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0,246,256.48	652,741,311.64	1.1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4,476.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6,974.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0,799.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602.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3,324.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918.48	
合计	3,608,456.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98,623.44	报告期内,根据浙江《暂行办法》,水利(关于水利建设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1994]113号文件)规定,公司2016年第一期发生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298,623.44元,列支“营业外支出”项目,作为税费支出,因其与正常经营业务直接相关,且不具特殊性和偶发性,故将其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二、报告期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3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情况
宁波普利思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9.72%	40,664,400	0	质押
宁波可变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8.52%	17,568,960	0	质押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外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自然人	6.87%	14,161,519	0	质押
宁波保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泽融66第一期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自然人	5.00%	10,310,039	0	质押
任仕达	境内自然人	4.68%	9,640,068	0	质押
任仕达	境内自然人	3.24%	6,691,100	0	质押
任仕达	境内自然人	2.76%	5,700,000	0	质押
宁波康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自然人	2.04%	4,200,923	0	质押
钱良兴	境内自然人	1.59%	3,274,495	0	质押
宁波莱姆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自然人	1.51%	2,700,000	0	质押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普利思电子有限公司	40,6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64,400
宁波可变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68,960	人民币普通股	17,568,96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外贸有限公司	14,161,519	人民币普通股	14,161,519
保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泽融66第一期黄金信托计划	10,310,039	人民币普通股	10,310,039
任仕达	9,640,068	人民币普通股	9,640,068
任仕达	6,691,100	人民币普通股	6,691,100
任仕达	4,200,923	人民币普通股	4,200,923
钱良兴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钱良兴	2,633,633	人民币普通股	2,633,633

上述股东中,宁波普利思电子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外贸有限公司和宁波保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钱良兴为宁波普利思电子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任仕达、钱良兴为一致行动人;宁波莱姆电池材料有限公司、钱良兴、钱良兴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在报告期内,宁波普利思电子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外贸有限公司和宁波保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100股,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18,968股;钱良兴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钱良兴所持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25,028股,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08,581股;宁波莱姆电池材料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00,000股外,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62.00万元,减少37.81%,主要原因系本期黄金T+D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2、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减少218.01万元,减少33.07%,主要原因系本期发放上年计提的工资及奖金所致。
- 3、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增加132.71万元,增加46.59%,主要原因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 4、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40.50万元,增加45.44%,主要原因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相应的城建税、教育附加等增加所致。
- 5、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9.84万元,增加38.38%,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451.34万元,增加746.85%,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7、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36.36万元,增加183.38%,主要原因系本期黄金T+D及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8、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57.97万元,增加306.86%,主要原因系本期期货平仓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9、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91.44万元,增加122.83%,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 10、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45.72万元,增加176.31%,主要原因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 11、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9.63万元,增加52.38%,主要原因系本期盈利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 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14.66万元,减少140.05%,主要原因系收到保证金减少,支出保证金增加所致。
- 1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48.00万元,增加58.86%,主要原因系本期子公司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1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40.92万元,增加176.00%,主要原因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120160425002  
债券代码:112193 债券简称:13美邦01

##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债券停牌暨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情况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披露《2015年年度报告》,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192.15万元。
- 二、关于公司债券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风险提示  
因为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15〕23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15〕23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15〕23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15〕239号)等相关规定及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按照《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15〕23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15〕239号)等相关规定,对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15〕239号)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资格投资者进行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可以买入本公司债券,原持有债券的公众投资者可以选择持有到期或者卖出债券。  
合格投资者资格条件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15〕239号)的相关规定: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内容如下: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内容如下:  
“合格投资者应当符合下列资质条件:  
(一)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货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信托公司等,以及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  
(二)上述金融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及基金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以及经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  
(三)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一千万的企业事业单位法人、合伙企业;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6-021

##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4月19日以邮件或传真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本次会议董事、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康强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的议案》。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选举郑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法律专业独立董事已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补选委员会第五届董事会补选委员会;彭诚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三)、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摘要》。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6034

##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获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权益分配的公告已刊登在2016年4月21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配方案  
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96,530,000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含税后,QH1、R、QH1及持有股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元;持有非流通股、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10%税率1.5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流通股、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10%税率1.5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流通股、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于QH1、R、QH1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公司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以上,每10股补缴税款0.3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利支付时间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3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6年4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6034

##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6年4月26日  
二、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ST东晶  
股票代码:002199  
股票价格的涨跌幅限制为 5%  
一、股票种类简称:债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A股股票简称由“东晶电子”变更为“\*ST东晶”  
(二)股票代码仍为002199  
(三)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6年4月26日  
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鉴于公司于2016年度、2015年度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3.2.1条的规定,如本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自2016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的定期报告仍不能扭亏,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1、联系人:吴宗泽、黄文明  
2、联系地址:浙江金华东晶大道555号  
3、咨询电话:0571-89186668  
2、传 真:0571-89186677  
5、电子信箱:cccc@cccc.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6-019  
债券代码:112250 债券简称:15云旅债

##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为云南省昆明市世博路10号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一号会议室,敬请投资者特别留意。

根据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6年5月16日下午14:30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会议召开的召集、召开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提案内容明确并在法定期限内公告。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5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投票。

6. 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外,还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投票,即以第一次投票表决方式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7. 出席对象:  
(1)2016年5月1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世博路10号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一号会议室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1. 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和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审议《关于选举陈秀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7. 审议《关于选举陈秀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 听取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三、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查阅2016年4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16)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  
7.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以3.4.6.7项条款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持持股5%以下(不含)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公开披露。  
三、参加网络投票的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16年5月13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2. 登记方式:  
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路演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3. 登记地点:昆明市世博路10号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一号会议室。  
信函请投至:昆明市世博路10号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650224,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号码:0871-65012141。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机构:  
咨询机构:证券部;  
联系人:马燕、张芸;  
联系电话:0871-65012363; 传 真:0871-65012141;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世博路10号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 网络投票系统故障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黔轮胎A 公告编号:2016-016  
债券代码:112039 债券简称:11黔轮债

##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1年公司债券停牌暨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安排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大事件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机构:  
咨询机构:证券部;  
联系人:马燕、张芸;  
联系电话:0871-65012363; 传 真:0871-65012141;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世博路10号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 网络投票系统故障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一千万的企业事业单位法人、合伙企业;  
(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H1)、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H1);  
(五)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  
(六)年金基金资产管理人;不低于人民币三百万元的个人投资者;  
(七)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合格投资者。

前款所称合格投资者包括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权益等;理财产品,合伙企业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需要穿透核查最终投资者是否为合格投资者并合并计算投资者人数,具体标准由基金业协会确定。  
三、公司债券停牌安排  
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6年4月25日对公司发行的2011年公司债券停牌一天,2016年4月26日开市复牌。自复牌之日起,投资者应当按照调整后的合格投资者资格买入。  
四、发行人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系人:华军  
电话:0851-84767818  
传真:0851-84762428  
电子邮箱:790854936@qq.com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